附件4

诚信承诺书

尊敬的报考人员：

您好！

欢迎您进入《2021年东宁市教育局直属中小学、幼儿园及教育资源服务中心公开招聘教师和工作人员网站》。本工作任务只限于报考2021年东宁市中小学、幼儿园及教育资源服务中心公开招聘教师和工作人员的考生。为了方便您报考，保证您的报名信息真实准确，请认真阅读以下事项：

1．本人已仔细阅读此次公开招聘的招聘公告及招聘计划，理解且认可其内容，同意并自愿遵守招聘公告、招聘计划所明确的事项及要求，遵守招聘纪律，服从招聘安排，并严格按照事业单位人事管理、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及相关政策规定履行自身责任义务，如有任何违反约定或违规违纪等问题，本人自愿放弃聘用资格、接受相应处理并承担相关责任。

2．本网站报名系统的所有权和运作权归东宁市事业单位招聘工作领导小组所有，报考人员必须完全同意全部服务条款，才可以办理本网站的网上报名和确认。

3．报考人员必须以本人真实信息报名，报考人员不得以他人身份和他人的照片进行报名，否则由此造成的纠纷，由报考人员承担全部责任。

4．报考人员必须仔细阅读《招聘公告》、《招聘计划》等内容，承诺所填写的个人信息资料真实准确，并符合招聘岗位的要求。

5．**报考人员填报所学专业名称、教师资格层次及专业必须与本人毕业证书专业名称、教师资格证书层次及专业名称相一致。**由于个人信息填写不准确而导致无法参加笔试、面试或影响聘用等情况，由本人承担全部责任，本网站及东宁市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领导小组不承担相应责任。

6．报名信息提交成功后，在规定时间内交纳考试费用，否则视为自动放弃本次考试报名（如由于岗位选择错误而造成所交纳考务费有误，或由于个人原因而无法参加笔试等情况，考务费不退回）。

7．要按规定时间自行完成《准考证》的打印，逾期责任自负。

8．承诺在笔试、面试中严格遵守考场纪律，服从监考人员和考场工作人员的管理。

9．报名时，您点击[同意]按钮，表明您已仔细阅读过上述内容并完全同意《诚信承诺书》。

2021年东宁市教育局直属中小学、幼儿园

 及教育资源服务中心公开招聘教师

 和工作人员领导小组